证券代码：300769　　证券简称：德方纳米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方纳米	股票代码	3007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艳艳	苗少朋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1号楼10层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1号楼10层	
传真	0755-86526585	0755-86526585	
电话	0755-26918296	0755-26918296	
电子信箱	ir@dynanonic.com	ir@dynanon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核心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等锂离子电池的制造，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及储能等领域。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当前的主要产品为纳米磷酸铁锂、磷酸锰铁锂及补锂增强剂。

（1）纳米磷酸铁锂

纳米磷酸铁锂是目前市场上主要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之一。公司是市场上较早生产纳米磷酸铁锂的企业，采用独创的"自热蒸发液相合成法"生产纳米磷酸铁锂，材料可以实现离子级均匀混合，一致性好，配比精准可调，产品粒径均一可控，批次稳定性好，成品率高，能耗低，循环性能优势突出，产品性能优异，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

近年来，公司持续对纳米磷酸铁锂产品进行迭代升级，针对动力和储能领域的痛点需求，分别推出了高压实密度、高动力学性能、超长循环的新型号纳米磷酸铁锂产品。面向动力领域的纳米磷酸铁锂新产品具有高全电容量、高压实密度、高动力学性能等特点，满足下游客户针对快充和高容量的需求；面向储能领域的纳米磷酸铁锂新产品具有超长循环，可实现万次以上循环寿命，降低储能电站的全寿命周期成本，竞争优势明显。

（2）磷酸锰铁锂

磷酸锰铁锂是新一代锂电池正极材料，是在磷酸铁锂的基础上引入一定比例的锰而形成的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具有以下突出优势：

1）高能量密度：相较于磷酸铁锂，磷酸锰铁锂的一次颗粒更小，电压平台更高，使得理论能量密度提升15%-20%；

2）优异的低温性能：磷酸锰铁锂为橄榄石型晶体结构，具有良好的离子传导性和稳定性，此外，公司采用"液相法"工艺生产磷酸锰铁锂，均一性更优，从而在低温环境下保持较好的性能；

3）高安全性：相较于三元材料，磷酸锰铁锂的橄榄石型晶体结构使其在高温条件下不易坍塌，安全性大大提升。同时，高稳定的晶格能为电池提供更长的循环寿命；

4）低成本：磷酸锰铁锂电池与磷酸铁锂电池相比，有明显的瓦时成本优势；相对于三元锂电池，磷酸锰铁锂因不含镍、钴等贵金属，成本优势更大。

磷酸锰铁锂的上述优势使其在动力电池领域具备更强的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动力电池客户对能量密度、低温性能等指标日益提升的需求，未来有望成为动力电池领域的主流材料之一。

公司采用"液相法"工艺和"湿甲界面改性技术"等自主研发的独特工艺技术，有效解决了磷酸锰铁锂的产业化难题，产品经过了多轮的测试验证和性能优化提升，在低温性能、循环寿命、能量密度、放电功率等指标上处于领先地位，被评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的磷酸锰铁锂产能规模领先，具备批量化生产能力，并已率先装车，正式开启商业化应用进程。

（3）补锂增强剂

在锂离子电池领域，卓越的性能和持久的寿命是决定电池应用领域广度与深度的关键因素。公司的补锂增强剂是一款正极补锂材料，可应用于各种体系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补锂增强剂通过在电池首次充放电过程中释放活性锂，显著补偿锂电池在早期循环中的活性锂损失，并预存额外锂；同时释放活性氧重构SEI膜，从而增强离子输运、降低界面阻抗、强化结构稳定；该补锂方式通过三级作用和响应，最终极大地提升了电池的能量密度，使其在保证安全性和兼顾经济成本的同时，显著提高电池的循环性能及低温、快充等电化学动力学性能。

公司的补锂增强剂具有以下特点：

1）高适配性：可应用于各种体系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在搅浆环节与正极材料一起混合使用，工艺兼容性好；

2）高补锂效率：公司通过"润炼"技术进行纳米液相合成补锂增强剂，获得高纯均一的补锂材料，具有更高的补锂容量、更低的无效可逆容量，最终实现高补锂效率；

3）多功能性：公司的补锂增强剂通过在电池体系中同时补充活性锂和改造SEI膜，实现除单一补锂功能以外的多功能性，包括大幅提升电池的循环性能、日历寿命和能量密度，同时可以改善低温性能以及快充性能，提升电芯能效，降低电池自放电，提升体系安全性等多重功效；

4）高性价比：公司的补锂增强剂通过提升电池能量密度、循环寿命、日历寿命、储能能效及电化学动力学等性能，大幅度提高电池全生命周期收益，降低电池全生命周期成本，具有高性价比。

凭借独特的技术，公司的补锂增强剂以极致八重功效革新行业补锂技术，可用于包括圆柱、软包、方形及刀片电池在内的全系列电池种类，同时支持快速充电，适用于包括电动汽车、储能系统在内的多种应用领域。公司的补锂增强剂产品已通过核心客户的验证，产品性能和产业化进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专注、创新、协作"的研发理念，采取自主创新驱动的研发模式，专注于技术创新、工艺优化和产品性能改善，面向国内外科技前沿不断探索延伸，积极促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突破，注重通过科技创新引领企业快速发展。公司设立了锂动力研究院，负责基础研发、新产品开发、工艺开发与优化等。公司广泛吸纳和培养人才，组建了高素质的研发队伍，研发团队具备丰富的经验积累和开拓创新的技术实力，紧跟市场和客户的需求，预测行业和客户未来的发展趋势及方向，以战略眼光规划和布局研发项目，以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性能、优化生产工艺为目标，构建了标准、高效、持续的研发体系。

（2）采购模式

公司确立了"协同革新，推动产业进步"的供应链理念，采取订单驱动的采购模式，积极打造精准、高效、快速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借助ERP、OA等信息系统，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严格执行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经营许可、资金能力、质量认证、历史业绩、主要客户及ESG表现等进行综合考虑，经过小批量试用采购且合格后，方可将其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对原材料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把控原材料质量。根据订单计划，结合原辅料库存情况、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按需求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在供应保障与资金高效运用中实现平衡。

（3）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安全、精益、绿色"的生产理念，根据订单情况、运营情况和预计需求制定生产计划，协调产能资源，下达生产计划，各子公司负责产品的生产制造。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严格按照作业指导书开展标准化流程生产作业，工艺部门负责工艺路线设计与开发，提供技术支持和跨部门协同，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降本增效，质量部门对生产制造的全过程进行监督与监控，把控产品质量。公司纳米磷酸铁锂产品主要由全资子公司佛山德方、曲靖德方和控股子公司曲靖麟铁、德枋亿纬负责生产，磷酸锰铁锂产品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曲靖德方负责生产，补锂增强剂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德方创域负责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树立了"尊重、专业、信赖"的服务理念，采取直接面对下游锂离子电池生产厂商的直销模式。公司的营销中心负责开展销售工作，服务贯穿商务洽谈、订单签订、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积极推动销售模式从单纯销售产品到销售"产品+服务"的转变。公司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提供高附加值的产品和定制化的材料解决方案。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良好的市场口碑和领先的技术优势方面的沉淀积累，公司在锂电材料市场形成了较强的品牌影响力，下游客户均为锂电池行业的知名企业。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增长，为公司创造更多的发展机会

近年来，为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高速健康发展，国家和地方政府进一步加大了支持力度，密集出台新一轮的激励政策，旨在进一步刺激新能源汽车消费，引导产业健康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逐步进入市场化发展阶段，随着补贴政策的退坡和新能源汽车市场降本增效进程的推进，下游客户更注重成本和性价比，磷酸铁锂电池低成本、高安全性、长循环寿命等优势日益凸显；同时，随着行业技术的进步，锂离子动力电池制造技术不断突破，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的技术创新加速，磷酸铁锂等磷酸盐系电池系统的能量密度显著提升，使得其成本优势更加凸显，助推其在新能源乘用车市场渗透率的逐步上升，市场空间迅速拓宽。

（2）全球能源转型推动储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全球各国致力于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能源行业正经历着从依赖化石燃料向利用风能和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的转型。为了应对大规模风能和太阳能发电并入电网所带来的电力波动问题，储能电池的需求日益增长，市场规模不断增长，为全球储能产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长期动力。此外，随着一系列利好储能市场的政策发布，也带动了储能电池装机规模的大幅提升。在储能电池中，锂离子电池相比铅酸蓄电池污染更小，在推动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过程中能够发挥更显著的作用，因此，新建电池储能设施更多采用锂离子电池作为储能电池。

在储能锂离子电池中，磷酸铁锂电池循环寿命较长、生产成本较低、安全性较高，更符合指导意见中"高安全、低成本、高可靠、长寿命"的要求，因此，快速发展的储能市场将推动磷酸铁锂电池需求的快速增长，进而带动公司纳米磷酸铁锂等磷酸盐系正极材料出货量的增长。

（3）公司紧抓市场机遇，凭借领先的市场竞争能力，产销量持续提升

新能源汽车市场和储能市场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公司紧抓市场发展的机遇，不断强化公司的研发优势、差异化竞争优势、客户资源优势和规模优势，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通过不断地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相对领先地位，公司的核心产品凭借卓越的性能赢得客户的认可和信赖，新产品凭借领先的性能和产业化进程占据先发优势，产销量持续提升，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7,808,896,717.39	20,734,958,524.59	-14.11%	29,094,244,30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45,295,137.64	7,123,957,269.37	-22.16%	8,813,064,394.0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7,612,941,216.46	16,972,508,924.23	-55.15%	22,557,078,11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7,652,839.74	-1,636,237,639.76	18.25%	2,380,198,55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3,454,031.25	-1,670,900,153.33	17.80%	2,318,784,67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79,360.69	5,993,449,336.77	-97.61%	-6,135,947,71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81	-5.87	18.06%	8.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81	-5.85	17.78%	8.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7%	-20.59%	-0.58%	39.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2,057,814.82	2,448,756,344.02	2,189,573,175.98	1,082,553,88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679,966.25	-331,135,931.06	-305,835,969.22	-516,000,97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016,630.74	-343,109,984.53	-319,713,584.25	-518,613,83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43,066.60	297,548,856.21	183,327,956.59	379,945,614.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6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孔令涌	境内自然人	12.97%	36,346,579.00	27,259,934.00	不适用	0.00	
吉学文	境内自然人	8.88%	24,888,262.00	0.00	质押	16,860,000.00	
秦东栋	境内自然人	5.00%	14,009,402.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	4,635,461.00	0.00	不适用	0.00	
赵旭	境内自然人	1.26%	3,521,598.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0.96%	2,698,272.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6%	1,567,8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志雄	境内自然人	0.49%	1,374,648.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博州建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254,949.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244,12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收到股东关于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注：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80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205,451	0.07%	88,700	0.03%	1,567,850	0.56%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不超过人民币112.69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4年12月3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公司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07,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020%，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60.2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9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4,948,914.8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回购期限届满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5年4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云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以及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93,961.53万元，负债总额259,602.90万元，股东权益合计34,358.63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30,179.67万元。

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总额84,217.86万元，营业成本74,373.86万元，净利润4,472.95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62.14万元。202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8,640.13万元，财务费用5,332.9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1658号），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62.14万元，截至2024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81,058.92万元，故本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合计-10,398.66万元；其中信用减值准备-9,132.11万元，资产减值损失-1,266.55万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财务状况，具有合理性，我们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八、《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21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8,837,57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4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749,949,998.0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438,964.8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3,511,033.21元。截至2022年6月6日止，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将扣减承销费和保荐费（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26,305,356.53元）后的资金净额计人民币723,644,641.53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22】第0027号《验资报告》。

2、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23,748,144.53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462,860.47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82.03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管理制度》的修订议案。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2年6月，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以及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该等协议的履行状况良好。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交通路支行	40528248****	723,644,641.53	59.79
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支行	743005910013000003*****	0.00	222.24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交通路支行40528248****账户被司法冻结。

交通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支行743005910013000003****账户被司法冻结。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364.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374.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项目的差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2,364.46	72,364.46	46.29	72,374.81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2,364.46	72,364.46	46.29	72,374.81	100.0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募集资金账户因司法诉讼事项处于冻结状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0010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495,992.66	53,061,522.48	7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95,257.99	-24,628,615.85	7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48,945.99	-24,189,225.81	7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291,572.42	-14,338,138.98	-425.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0	-0.0233	78.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0	-0.0233	78.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11.06%	9.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09,063,359.38	2,939,615,278.83	-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6,001,418.81	301,796,676.80	-1.9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15,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6,861.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031.60	
合计	-546,312.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本报告期	76.20%	2024年产业布局的调整，施工订单逐步落地，使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每股收益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7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7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425.11%	
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78.54%	
稀释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78.5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0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宜立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0%	100,000,000	100,000,000	不适用	0
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	72,183,379	71,287,579 71,287,579.00	质押 冻结	22,000,000 72,183,379
过百	境内自然人	3.91%	45,000,000	45,000,000	不适用	0
郑佐娉	境内自然人	3.91%	45,000,000	45,000,000	不适用	0
珠海红信熙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44,533,524	42,855,424	质押	44,533,524
李彬彬	境内自然人	3.48%	40,000,000	40,000,000	质押	9,580,000
江阴鑫诚业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	39,121,964	0	质押	39,121,964
保达投资管理(平潭)有限公司保达投资管理(平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	38,000,000	38,000,000 38,000,000.00	质押 冻结	38,000,000 38,000,00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24,626,706	24,626,706	不适用	0
博汇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1%	15,110,828	15,110,828	冻结	1,239,08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融资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阴鑫诚业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121,964	人民币普通股	39,121,964
深圳前海宏恒创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宏恒斯富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1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14,900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7,396,633	人民币普通股	7,396,633
程飞	5,726,716	人民币普通股	5,726,716
刘照阳	5,0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4,400
拉萨鑫宏雅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张宝玉	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
汪丽娟	3,59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5,600
陈春艳	3,199,600